

证券代码：430004

证券简称：绿创设备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北京绿创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辞职董监高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收到监事赵涵宇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399,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1.4%，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耿风洲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收到监事会主席方大春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监事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会主席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3,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监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收到职工代表监事方大春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职工代表监事之日起辞职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23,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0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它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收到技术总监吴帮玉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辞职之日起生效。上述辞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1%，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继续担任技术研发部经理职务。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1年4月26日收到财务总监徐晓丽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辞职之日起生效。上述辞职人员不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辞职后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

本次辞职董监高是否涉及董秘变动：是 否

（二）辞职原因

- 1、耿风洲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职工代表监事职务。
- 2、方大春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职工代表监事兼监事会主席职务。
- 3、赵涵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监事职务。
- 4、吴帮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技术总监职务。
- 5、徐晓丽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财务总监职务。

二、上述人员的辞职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一）本次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

赵涵宇、耿风洲、方大春先生的离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尽快完成职工代表监事和监事会主席的补选工作。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任监事就职前，赵涵宇、耿风洲、方大春先生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监事职责。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赵涵宇、耿风洲、方大春、吴帮玉先生和徐晓丽女士辞去上述职务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监事会对他们在职期间为公司所做的工作表示感谢！

三、备查文件

赵涵宇、耿风洲、方大春、吴帮玉先生和徐晓丽女士的辞职报告。

北京绿创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